

## 银川的味道

□吟冷

我从未离开银川这么久。正因为如此,隔了时间的桥和1000公里的路程,回望银川,才发现自己对她的依恋,比身在其中对她的依恋更为深沉。这里是京都,于我而言,有着强大的逼迫感和异质感。在这里,无根之草、浮水之萍、羁旅之客等等异乡人的情愫时常萦绕于心,使人在夜深人静时,凭栏独倚,多心暗生。

打开中国地图来看,银川在北纬38°,东经106°,不到800平方公里,像一片羽毛覆盖在宁夏那鸽子般的图案上。看到这里,不知为何,我的眼眶忽然为之热。我常常在想,当我们在说想念故乡这个词语的时候,究竟在想些什么。

银川深处西北内陆,气候干旱,四季分明。东边的黄河,西边的贺兰山,是她天然的保护神,使她成为海内皆知的“塞上江南”。除却这些自然的风景,时常让我念想的,还有那些数不清的清真寺。在那些安详宁静的村落,白颜色的清真寺上,配着绿瓦,显得清清爽爽,肃穆洁净。高高的宣礼楼,像一对忠实的使者在天地间深情地召唤。冬天,树木凋零,它们呈半圆形或四方形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又像一座座小小的宫殿。夏天,清真寺被树影遮住了一半的一半,又像一弯细细的月亮。这些意象简单的建筑,构成了银川最直接最生动的质感,她浓郁的伊斯兰风格成为我回忆的一抹底色。每当临近黄昏,在乡野间走过,都会听到从清真寺里传来的邦克声,深沉、悠长,抑扬顿挫,回环往复,像九曲之水,从天而降,甘露般洒落在我心里。那一刻,我那原本浮躁不安的心,像忽而听了谁的耳语,受了谁的抚慰一般,居然就莫名地平静下来。那些难以言说的骚动与无所不在的不安,顷刻间被人打捞起来,丢在远远的不知名的居所。心里是坦荡无垠的那种空白,什么也不想,那种被扫去落叶、洗去尘埃的欢喜和新鲜让人有一种轻松飘逸之感。那些滞留于你脊背和心灵上的重负被一声声邦克声带走了。每当这时,就会看见头戴白帽的人们,从不同的方向归拢而来,开始了每日的昏礼。这,成为银川的一个美丽符号存在于她色彩缤纷的册页间。

这种鲜明的记忆,身在银川而不觉,只有离开她的时候,才如此醒目,如同被金色的颜料染过了一样。

想念故乡,也是想念故乡的气场与情调。在城里城外,在大街小巷,随时都可遇见头戴盖头身着长袍的回族妇女。年长些的,多是戴白色盖头,着深色长袍。年轻些的,则戴着粉色、绿色、蓝色……的盖头,穿着浅色长袍像一道道色彩绚丽的风景线,飘飘洒洒,从街市上滑过,无声胜于有声,时时吸引着我的眼神。

儿时,因家中姊妹多,父母工作忙,无暇照顾我们,我是在赵奶奶家寄养的。赵奶奶是回族,头上永远戴着那顶雪白的小圆帽,跟我的奶奶不一样。但她双手抱着我,大手牵着小手,与我耳语,与我依偎时,跟我奶奶的气息是一模一样的,慈祥、和善、温暖、稳妥。投进她的怀抱就像钻进冬天的棉被,是满满的和厚厚的暖意。那时的日子,过得一片清苦,可赵奶奶总是笑口常开,满脸的皱纹像盛开的野菊花,她那么欢喜,像是天天都能捡到一个宝贝似的。记得赵奶奶每天都要做“纳玛滋”,把她一个人独自关在里面的小屋子里,好像在与一个亲密的人窃窃私语。每当那时候,我又觉得她像一个谜,与我隔着一层雾了。

我家后面的小村子,居住的是清一色的回族。与我一起长大的孩子,一半都是回族。到了读书年龄,自然又做了同学,一直到长大成人。很多时候,我都忘了我们是分属于两个民族的,只有在他们谈婚论嫁时,才忽然记起彼此的分别来。因为他们每人都有一个好听的经名:穆萨、穆罕默德、优素福……这让我有着额外的惊喜,好像在同样的空间和时间里,我居然多出一倍的朋友来,也因此得以有机会参加他们的婚礼。帅气的新郎,含羞的新娘,在阿訇的“尼卡哈”中得到了真主的祝福,欢欢喜喜结成一一对好姻缘。而在更多的日常生活中,我已经消融在这个清洁民族的种种习俗当中。在人头攒动的农贸市场,我在谢家小店买香油,是她的老主顾,忘了带钱时都是可以赊账的。我习惯了在阿訇的店里买土鸡,看着他一边念着太斯米一边宰鸡。有近两年的时间里,我家就住在清真寺旁,听着年轻的小满拉在寺里念经,看着更多戴着雪白帽子的人们从寺里出来,排着队伍,无声无息。我的回族邻居是一对年过花甲的老两口,在斋月里,在平常日子里,他们上街时,总要提前换好零钱,一毛的、五毛的,有毛票,也有钢蹦儿,装在兜里,遇到街边有乞讨者,便微微低下身子,往他面前的瓷缸子里放进去。这在他们已经是一种生活习惯,而非非一时冲动,心血来潮。我知道,他们是那种寻常至极的人家,他们的日子,其实过得也很节俭……这些细小而又生动的一幕幕图景,像一丝丝春雨,如一朵朵夏花,装饰了我白天的生活和夜晚的梦想。它们像一袭柔软芬芳的金金色丝绸将我包裹起来,并使我的心如此温暖,也如此安妥。

想念故乡,更想念故乡的人。我要好的女伴,几乎是清一色的回族。岁岁小聚中,我反成了她们当中的“少数民族”。灯光烛影下,花开月落时,我们相聚在木妮家的小花园中,喝着八宝茶,吃着她做的抓饭,度过一些闲暇美好的时光。她们智慧、包容、善良、大度,有着超越性别的格局、胸襟与眼光。她们热心公益,济困扶弱,持久地关注弱势群体,持之以恒地做着不为人知的慈善。这似乎是她们身上与生俱来的品质,是出自天然的天赋。在古尔邦节到来时,法国麦让我暗自感动,在她家里喝着香甜的八宝茶,品尝她亲手做的手抓,听她用阿语诵读一段《古兰经》,并教我阿语说祝你平安。这样的日子是蜜色的,除此之外,没有别的颜色可以形容。在她们身边,我的幸福和欢喜,层层叠叠,铺向天涯,没有边际。她们给予我的欢喜和幸福,是盛开的桃花、鸢尾花、沙枣花和玫瑰花。在她们身边,我就像置身于一所香气四溢的云中花园。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这些日常的小小图景,身在银川,浑然不觉,只有在灯红酒绿、钢铁森林的京都,银川才会以立体的式样凸显出来,才有着如此鲜明的印记,宛如雕刻,难以抹去。

这就是我最美的银川,这就是我日常的银川,这就是我从空中俯瞰的银川,从记忆的山谷中缓缓抵达的银川,安详、从容、平静、隽永,像古代波斯诗人的一首诗。

我想念我的银川。银川在哪里?她在北纬38°,东经106°,她在拥挤的地图里,更在一个异乡人的心上。  
(作者系鲁迅文学院第二十九届高研班学员)

## 祖先的故事

□聂元松

周围的土家人都会前去祭拜。

双凤村位于湘西永顺县境内,海拔586米,四周悬崖峭壁,当时不仅没有公路,就连一条像样的山路都没有,即便如此,潘老仍决定去一探究竟。1956年3月12日的黄昏,潘老一行人找到了这个传说中的山洞,摆在洞口的是三个草人,这景象让潘老诧异万分,他随即用笔画下了这个场景。直觉告诉他,前些天在湖南龙山看到的“毛古斯”舞就源自这里。

在双凤村调查的日子里,潘光旦还发现了大量保存完好的土家原始古文化。时值盛年的彭英威当时告诉潘老:“这种舞蹈是为了纪念我们的原始祖先跳的,因为当年身上都有毛所以要扎上茅草,毛古斯舞是我们土家人特有的舞蹈。”至此,潘光旦终于确认,“毛古斯”起源于此,是土家作为单一民族的重要显性文化特征,并就此对土家族的认定,给出了一锤定音的结论。

从此,双凤村这个孤悬于深山的村落奠定了它作为土家族文化高地的地位,潘老称其为“土家第一村”。而毛古斯这一土家族独有的原始戏剧舞蹈形式,连同当年的双凤之行,也就此烙印在潘光旦的记忆深处。

曾几何时,作为土家文化中极端重要因子的毛古斯还存在于湘西土家人居住的山山岭岭、村村寨寨;转瞬之间,这一珍贵的人类文明活化石,却在现代文明的消解挤压下即将失去其生存的空间。值得庆幸的是,由于有以彭英威为代表的一批传人的苦苦坚守,因为国家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关注,毛古斯才得以在当今盛世重现活力与生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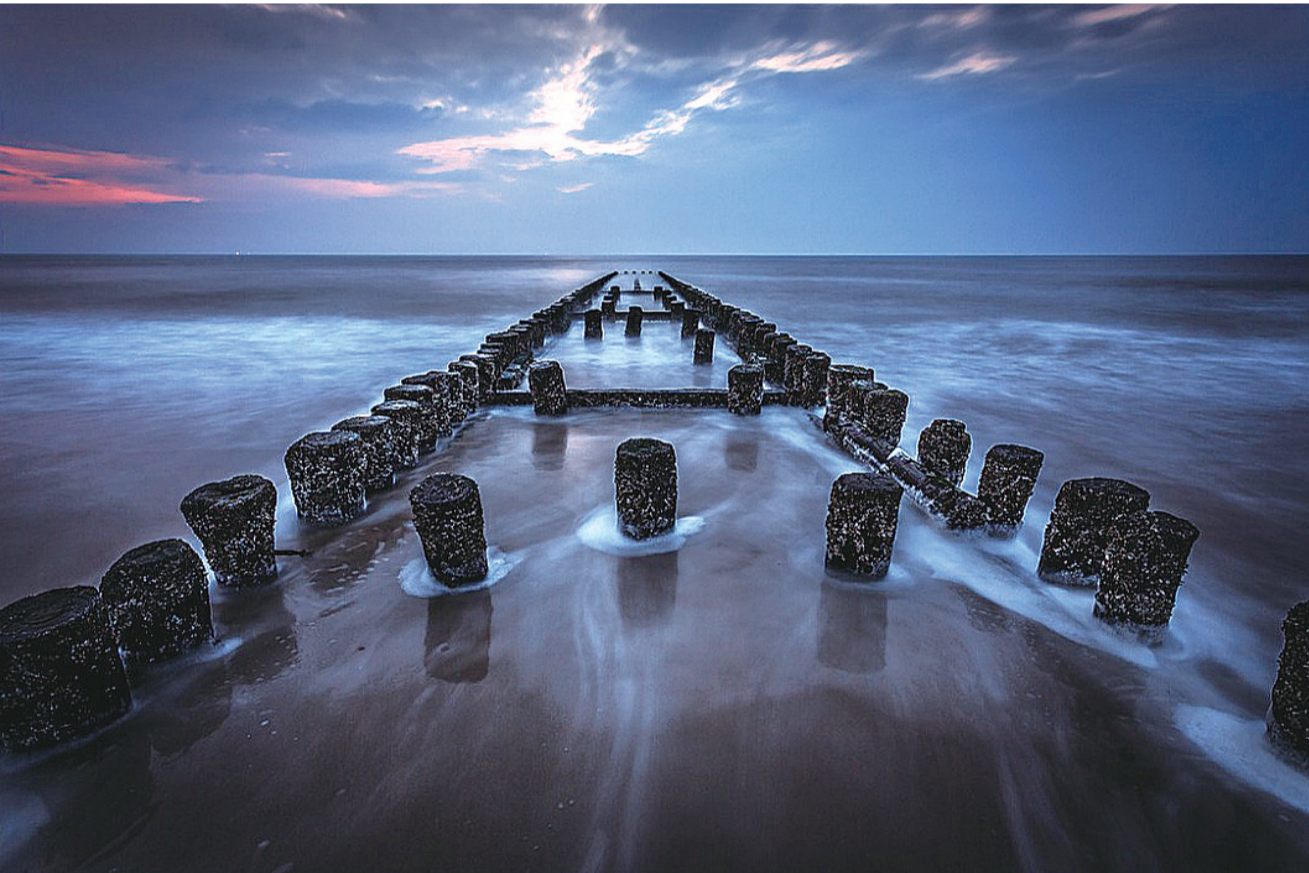
彭英威,1933年出生于永顺县大坝乡双凤村,6岁时便跟随祖父彭继尧、父亲彭

为“扫堂”(意为扫除一切瘟疫、鬼怪,使后代平安)、“祭祖”、“祭五谷神”、“示雄”(表现土家人的生殖繁衍)、“祈求万事如意”等篇章,次第表演“生产”、“打猎”、“钓鱼”、“接亲”、“读书”、“接客”等内容。保留至今的剧目有《做阳春》《赶肉》(即狩猎)《捕鱼》《抢亲》《用火把》等等。

毛古斯实录了湘西原始人类以及父系社会初期至五代时期的“酉溪人群”的渔猎、农耕、生殖繁衍等生产生活、婚姻习俗等生存状态,以翔实鲜活的情境内容与湘西酉水流域旧石器、新石器考古遗址相佐证,勾勒出土家族古老的文明历史进程。不仅让人们领略到远古时代的原始艺术之美,更是人们研究土家族历史文化的活化石。

土家族是一个古老的民族,仅现有的证据就表明,至少在5000年前,土家族即加入了中华文明的大合唱;土家族又是一个年轻的民族,它作为一个单一的民族得到认定,迄今不过50余年。而在半个多世纪前,在土家族民族认定一波三折的过程中,毛古斯无疑提供了确凿无疑的学术佐证。

土家族的民族认定问题始于1950年,后因学术分歧和其他历史原因被搁置,1956年认定工作重新启动,历史、民俗学家潘光旦亲赴湘西实地调查。因为一个老人所讲的土家先人故事,潘光旦选择湖南永顺县大坝乡双凤村,展开他的田野调查。那个老人告诉他,秦并六国后,因暴政激起民怨,当年有彭、田两位异性兄弟相邀出山联手刺杀秦始皇,可在后来的行动中两人不慎暴露,便趁乱救出了一名宫女,三人跑了49天,躲进了深山中的一处山洞,从此靠打猎为生休养生息。而传说中的这个山洞就在永顺县的双凤村。每逢过节,



## 神禾塬上悼柳青

□徐祯霞

清明的时候,去神禾塬上的皇甫村看望了柳青。去的时候,他的墓前已有两束花,正新鲜着,想必是刚刚有人来过的,我虔诚地站在他的墓碑前,毕恭毕敬地鞠了三个躬。

我心里默念,先生,您好!我专程来看您来了。栖居长安有些日子了,却不知柳青也是在长安的,当然,是指他的墓地。虽然一直敬慕柳青,仰慕柳青,却不知柳青竟在离自己不远的地方安眠着,原来,我一直关注的是抽象化的柳青,而非具体物化的柳青。我原以为柳青死后葬在陕北的吴堡,不想,却留在了皇甫村,留在了神禾塬。

自古长安天子地。这儿不仅睡着王侯将相,竟然还睡着一位作家,落叶归根,人死后,多么希望葬在自己的家乡,可柳青却留在了长安,留在了神禾塬,留在了皇甫村,柳青揣着他的《创业史》和《创业史》里的人物,一起永远永远地住在了长安,住在这个他曾经为官的地方,他终没能舍了这儿的人民,没能舍了这片浸注着他热血和汗水的土地。

柳青,原名刘蕴华,陕北吴堡县人。早年从事革命活动,奔赴延安,解放战争后期,辗转陕北深入生活,初解放,曾任《中国青年报》副主编,自1958年始,任职长安县委副书记书记并落户皇甫村,从此,开始了皇甫村长达14年的定居生活。在柳青来说,他是无意为官的,在他的内心,他更愿意与人民大众生活在一起,不仅仅因为写作,更多的时候,他愿意同农民同甘共苦,把自己当成一个纯粹的农民,融入他们的喜怒哀乐,跟他们一起劳动,一起欢笑,他注定是

属于人民的,注定是属于大众的,也就是在这段时期,他写下了《创业史》。

知道柳青在长安,便总想着该去看看他的。今天,我能够成为一个作家,能够在文学的路上一路走来,从某种意义上说,柳青是我的启蒙老师。许多年来,我一直拿柳青当导师,当偶像,当文学路上的先行者。

20世纪80年代,我还是一个懵懂的少年,我不知道文学是什么,更不知道文学有什么意义,那是一个刚能够看连环画的年龄。可是,就在这个年龄,我接触到了《创业史》,这本书不知道从哪里来的,是怎么出现在我的家里的,但是它却以一种无法拒绝的姿态进入了我的视野。在那个年龄,我是没有能力和毅力将那么厚的一本书读完的,可是,因为书里有一个叫徐改霞的女子,引发了我的兴趣。我叫徐祯霞,她叫徐改霞,我们的名字只差一个字,正是这个徐改霞,激发了我的阅读兴趣,让我觉得突然之间我跟这本书也有了千丝万缕的关系。徐改霞不是我,但是我却离不开她了,我好奇地想知道她是什么样的人,在她身上都发生了一些什么样的事。这是我读的第一本小说。

开始只是读故事,只图着好玩,看看热闹,但读着读着,就被书里的情节所吸引,被那些生动的语言所吸引,到最后竟然一字不落地将整部书读完了。在不谙世事的年纪,我在潜意识里将自己想象成徐改霞了,我将她当成了我自己来读。虽然我并不知道我长大后会有什么样子,也并不知道我的未来会有着怎样的前景,但在

当时,在一个孩子的眼里,在一个孩子的心中,徐改霞就是我,我就是徐改霞,我和她互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她的快乐感染着我,她的忧伤也一样感染着我。在那本书里,我模模糊糊知道了爱情,知道了男女之间的事,知道了喜欢一个人那种微妙的心思和感觉。我觉得《创业史》不仅是我文学上的启蒙,也是我人生的启蒙,让我忽然间心智大开,原本一个单纯的小孩,在倏忽之间,对世界有了自己的观察和打量。

从那时起,家里人就以我我喜欢读书,并将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我的身上,而我竟然也真的从那个时刻起喜欢上了读书,我读安徒生童话、张天翼小说选、李准的《黄河东流去》、琼瑶、张恨水、金庸、梁羽生,还有《红楼梦》等等。我也因痴迷小说而耽误了学习,最终并没有能够顺利地进入大学的校门,但我的人生,却又因为文学得以转型,因为文学,我有了一份赖以生活的工作,并且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让我知道了自己的所长和所短。今天,在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我是坐在鲁迅文学院里的。曾经,我怎么也没有想到,我一个没有进过大学校门的人能够走进中国文学的最高殿堂,在这里进行最专业的作家学习。我感谢柳青、感恩柳青。虽然我并不知道,我最终会写成什么样子,但是因为一个又一个文学先师,我接纳过这个火炬。

当我以一个作家的身份站在柳青的墓前,心里是感激并感慨着的,如果不是柳青的《创业史》,我的人生会是什么样,我不得而知。但是却因为他的这部《创业史》,让我从此迷上了文学,进而走上了文学的道路。因而在人生的路上,影响人生命轨迹的往往是某一件事,或者说是一句话,或者某一个人。记得柳青说过:“人生的路,关键的时候只有几步,特别是在人年轻的时候。”或许仅仅一两步,便关乎一个人的一生,譬如我。

(作者系鲁迅文学院第二十九届高研班学员)